

1080905 國家發展委員會考核委員建議

黃馨慧委員

優點：

- 一、國發會性平主流化專區網頁資料具實效性，分類架構明晰。
- 二、性別統計辦理情形良好，包括有新增指標、國際性別統計比較等，皆能符合評分指標的要求。
- 三、性別分析研究品質優。
- 四、召集人親自主持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及親自出席行政院性平會值得肯定。

缺點與綜合意見：

- 一、國發會部分性別分析研究雖已上網，但是放置於國發會其他單位網頁，一般人不易搜尋得到，建議可由性別主流化專區以跨超連結的方式連結該篇性別分析研究或該部分性平相關分析資料，方便查詢研閱，例如可直接超連結到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中的性別專章。
- 二、國發會性平專案小組會議議程相對較少，除行政院性平處規範的例行重要議題外，建議可鼓勵委員提案，或各單位可分別報告其性平業務推動情形，亦可將優良的性別分析報告，討論如何提供不同部會、單位參考，以收議題多元化且與機關業務相結合之功效。
- 三、國發會自辦性別意識培力之實體課程，建議可發展與主管業務有關之教材，供同仁研閱，以提升性別平等融入業務之相關知能。

劉梅君委員

綜合建議：

- 一、性平成果報告，在資料的呈現上不夠完整，部分局處提出的數

據或方案非常豐碩，有些局處則簡略帶過，究竟是後者執行之方案資料本身就是不足，還是沒能完整呈現？總之，部會內各局處所呈現的資料，豐富度並不一致，期待未來這部分可以改善。另外，資料呈現時，要強化性別統計，如此才能從中思考是否仍存在性別差異，從而思考未來業務需要著力之處。

二、國發會這二年業務推動內容包含許多重要的工作，惟這些努力究竟帶出何種性別影響/成效，這部分的說明稍嫌不足，期許未來能於方案/計畫實施後，進一步追蹤其性別成效，並從中擷取未來業務可以努力的地方。

三、部會鼓勵同仁自行研究的努力，值得高度肯定，未來期許同仁在執行這種研究過程時，能將性平意識放在心上，研究結論上可以帶出性別平權的政策建議。

施逸翔委員：

優點：

- 一、考核資料整理的很清楚，有助於考核的進行。
- 二、能明顯感受到國發會有積極的動力想要推動性平政策與 CEDAW 的業務。

缺點：

目前只有看到位於新莊的檔案局有特別建構性別友善的職場，鼓勵國發會本身也可以比照提供相關的硬體設施，以及給與有特殊需求的女性職務上的合理調整。

綜合意見

- 一、在性別主流化的教育教育訓練中，CEDAW 的教育訓練參訓比例明顯偏低，建議應持續規劃 CEDAW 的訓練課程，除了行政院性平處所要求的進階課程之外，也建議可以多開發與國發會當前所關注的重要性平政策研究有關的課程，比如結合

CEDAW 第 11 條有關的如何提升女性勞參率、健全的公共托育政策等等的訓練課程，且除了性平學者之外，也可以多邀請有實務經驗的 NGO，倡議工作者來進行課程與訓練。比如婦女新知基金會，公共托育聯盟等等的政策倡議工作者來與國發會就 CEDAW 的人權標準與台灣政策方向的問題，進行訓練與交流。

二、有關國發會所自行研究的「提升婦女勞動參與相關政策研究」，建議可以進行持續追蹤的研究，尤其目前這項研究如果已經發現國際比較的結果，研究中所比較的幾個國家：日，韓，新加坡與美國不見得是比較好的，建議接下來可以持續去研究比如北歐各國為何在相關的政策會對婦女勞參率有正面的影響。比如這項研究有發現到我國非典型就業比率與各國都是偏低的，其實這個就呼應了 CEDAW 第三次國家報告的第 56，57 點有關不利處境族群勞工的結論性意見，我國對於女性在非正式勞動市場的資訊是欠缺的，尤其特別關注身心障礙女性的低勞參率和高失業率，因此建議政府應進行相關的研究和制定政策。此外，這項研究也注意到工時，給假，和托育政策跟女性勞參率的高度相關性，這也在呼應 CEDAW 第三次國家報告的第 52，53 點有關結合工作與家庭的結論性意見，審查委員也建議我們可以參考 ILO 的母性保護公約國際標準延長產假，並加強易取得可負擔的公營托育服務，以及增加誘因鼓勵父親請育嬰假。

三、國發會在促進女性勞動參與有持續協調相關部會，建議未來可以加強有關交叉歧視的面向，也就是特別去與相關部會就處境比較不利的女性的勞動參與，尤其是身心障礙女性，原住民族女性，新住民女性、受暴力對待女性，貧窮女性，更生人女性與無家者女性等等的族群，先了解其勞參率的處境與現況如

何？又如何針對其特殊處境給予特殊的提升勞參率的政策。 尤其是在國際交流面向，鼓勵女性創業的面向，解決數位落差的面向，鼓勵企業落實性平的面向，各種統計分析的面向，建議應深化並更加關注處境比較不利的女性與面臨多重交叉歧視女性的議題。

性平處：

- 一、國發會為國家發展之規劃、協調、審議機關，掌理涵蓋經濟、社會、產業及人力資源發展等政策資源分配，為國家政策之推手，尤其促進人權保障與性別平等亦為國家發展計畫之一環。期望國發會在政策規劃及研擬過程中，包括相關政策研究或分析報告都能納入性別統計與分析，或者納入性別影響評估等，將對我國性別平等之推動發揮領頭羊之效果。
- 二、肯定國發會於老年經濟安全制度專刊、促進婦女就業及勞動參與、數位機會調查等納入性別統計或分析專章，尤其綜融各部會相關統計資料，對於議題分析及整合相當具有深度及廣度，更能被廣為應用及深化。
- 三、建議國發會在性別平等宣導部分再加強，除了針對女性相關檔案辦理特展或宣導外，亦可針對國家政策中有進行性別專題分析的部分找尋相關題材進行政策宣導，完善生養環境方案、培訓婦女就創業，以及數位機會調查等，均可對外宣導其中性別平等概念。另國發會較欠缺多元性別或去除刻板印象等議題宣導，建議未來可利用既有政策宣導管道，納入破除性別刻板印象之內容及概念。
- 四、依所提資料，國發會辦理之性別意識培力實體課程，建議融入機關業務，例如可辦理不同領域之性別政策分析等實務課程，以利機關人員對於性別議題有更多的敏感度及政策分析能力，更能發揮推動性別平等之綜效。

五、為因應我國高齡化及少子化趨勢，提升婦女勞動參與並建構工作與家庭平衡係為當前重要性別平等政策，亦請相關部會積極研擬推動「彈性工作」(包含彈性工作時間及地點)，其中國發會智慧政府或遠距辦公等相關計畫將成為其中重要一環，建議國發會適時將相關推動情形納入彈性工作政策討論中，以及於政策規劃過程邀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參與，以利納入性別觀點及滿足不同性別者需求。